

保密协议书

甲方：北京特种机械研究所

乙方：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

为加强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协作项目（合同）中的保密安全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有关保密规定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甲、乙双方特签订以下安全保密协议。

一、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协作项目密级为内部级；乙方须按内部级保密安全管理要求严格履行保密职责和义务。对于机密级或秘密级协作项目，乙方需如实提供有效期内的单位保密资格证书复印件交甲方留存备案。

二、保密期限要求：本项目（合同）保密期限自本协议签订之日或乙方首次知悉本项目（合同）的相关信息之日起1年。

三、知悉范围要求：只限于乙方参与该项目（合同）的相关人员介入和知悉该项目事项，乙方不得擅自扩大知悉范围。同时，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方式向甲方探询本项目及以外的其他涉密信息。

四、在保密期限内，乙方或乙方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在单位内部或向外界宣传、报道涉及甲方提供的该协作项目研制、生产等相关信息；严禁将甲方提供的用于协作项目的各种文件、技术资料、图样（磁介质、纸介质）、图片、影像资料等向第三方转让或传播。

五、按照《八三五九所协作配套保密管理办法》（所法生（2018）396号）的密品运输管理要求，本合同涉及秘密级或机密级产品的运输、防护、交付的保密求：无。

六、在协作项目执行中，甲方有权对乙方执行保密协议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对不符合保密规定的事项，乙方应及时纠正或进行查处，不得拖延。

七、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违反上述保密协议条款，乙方需按协作项目（合同）总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八、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造成失泄密事件，情节严重的，还应承担相应的刑事或行政责任。

九、本保密协议书作为附件，与本项目（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保密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十一、补充条款：（根据项目合同内容，双方可以追加补充相应条款）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廉洁协议

甲方：北京特种机械研究所

乙方：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

为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与监督责任，规范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在外协外购、产品（型号、课题）研制、生产及工程建设等业务中的从业行为；加强经济活动的监督，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和双方的合法权益，防止暗箱操作和不廉洁行为的发生，经甲乙双方约定，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甲方与乙方签署了《减速器订货合同（暂定价）》（合同编号：FK 20220xxx），以下简称“主合同”）。

第二条 乙方同意乙方及其关联公司的股东、管理人员以及普通员工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实施下述行为：

（1）向甲方工作人员和（或）其家属行贿、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或变相送钱物；

（2）为甲方工作人员和（或）其家属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宴请甲方工作人员和（或）其家属及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和（或）其家属参加旅游、娱乐活动等；

（4）为甲方工作人员和（或）其家属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及高档办公用品等；

（5）为甲方工作人员和（或）其家属报销发票、开支费用和发放报酬。

第三条 乙方无论何时实施本协议第二条所述行为，应向甲方支付主合同总金额 20% 的廉洁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双方已签订的主合同，并将乙方剔除出甲方合格供方名录。

第四条 本协议对双方具有永久约束力，不因主合同履行情况而失效。如果乙方主动或在甲方提出的情况下向甲方提供实际发生的全部违约事实以及相关证据材料，则甲方可视乙方配合程度减轻直至免除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五条 乙方承诺，在双方业务往来期间及合作终止后三年内不得接收甲方单位人员到乙方或乙方关联公司工作或任职。发生上述情况，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主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六条 其他规定

1. 本协议在甲方与乙方签订主合同时一并签订，作为主合同的附件一并存档。
2. 本协议由双方合同管理部门和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对本协议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协议约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3.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